



**美好集团**  
MYHOME GROUP 让生活更美好

股票简称：美好集团

股票代码：000667

公告编号：2016-02

##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### 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(一) 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月4日（星期一）14：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6年1月3日-2016年1月4日

(二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0 号水果湖广场 5 层公司会议室。

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(四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五) 现场主持人：董事长刘道明先生

(六) 会议通知情况：公司董事会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和 12 月 29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公告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公告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

方法。

(七)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2 人，代表股份 610,153,29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.8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609,693,15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.8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460,13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0 人，代表股份 1,088,23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4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628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2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460,13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18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 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### (一) 议案的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，审议了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9,960,093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 56,400 股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.01%；弃权 136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.02%。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：同意 895,03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.25%；反对 56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.18%；弃权 136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57%。

(三) 表决结果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

2. 结论性意见：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召集人、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提示性公告；
- 2、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、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；
- 4、其他相关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月5日